##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加速辦理楠梓、小港、仁武、鳳山、鳥松、旗山、美濃、岡山 及橋頭等區域污水下水道建設,預計用戶接管戶數年增3萬戶, 改善河川水質。
- 二、辦理旗津中區、鳳山溪、楠梓、大樹及旗美污水處理廠操作維護,使排放水質達到環保標準,配合「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設置再生水廠,使水資源更有效利用。
- 三、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改善,包括愛河、鳳山溪、後勁溪、典寶 溪、土庫排水、林園排水、旗山美濃地區排水、岡山地區排水 及仁武地區排水整治與抽水站、滯洪池闢建。
- 四、建構市區雨水下水道防洪系統、道路側溝及地理資訊查詢系統, 同時辦理排水與側溝清疏維護,確保渠道暢通,提升防洪效能。
- 五、持續辦理山坡地治山防災建設,降低致災危險,提高人民生活 及財產保障。
- 六、辦理茄萣與林園海岸環境及景觀改善計畫防止海岸侵蝕及景觀 復育。
- 七、辦理岡山、林園、三民與左營等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檢討及 箱涵普查作業,建構完善雨水下水道系統資訊。
- 八、強化本市防汛水位監控設施,以瞭解河川水位變化,並利用行動裝置與地方有線電視,提早預報淹水警戒區,便利民眾掌握氣象、水情及警戒資訊。
- 九、辦理水利建造物等防洪設施定期安全檢查,加強各截流(抽水 )站與滯洪池維護管理,汰換舊有設備,因應防汛期來臨時, 發揮最大功能,達到防洪、滯洪目標。
- 十、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宣導活動,以增強民眾防災應變能力, 並充實整備土石流防災設施及設備,以利執行避難疏散時,發 揮救災最大功效。
- 十一、持續辦理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管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 拾伍、水利局1

度查定及違規開發利用查報取締工作,以推動全方位水土資源 保育工作。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 額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	備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二、業務管理	300,995 300,326 669	
貳、營運行政	營運行政一營運管理	639,158	
參、水質保護工程	污水系統	2,540,945	
肆、水利工程業務 伍、第一預備金	一、排水防洪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 護 三、水土保持	2,546,690 2,235,392 237,298 74,000	
<u> </u>	第一預備金	320	
合計		6,028,114	

	高雄市政	效府水利局 106 年度施政計:	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 額(單位:千 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配合業務推展, 辦理一般行政管 理事項,包括人 事費、業務費、 獎補助金等。	依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00,995 300,326	
二、業務管理	研考、人事等理、人事理、 考核作業 等核作業 革馬行政 基實 并展行政 革新 工作,强,提高行政,提高行	3.辦理人事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 列支。 4.辦理政風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	669	
貳、營運行政 一營運管理	辦理匯污接污金維道水維水理廠流水管水;護四利護中、站下等處車;期行;保高道運廠管水用;石;上持水站雄用管回理下人防管中處及市戶理饋及水員洪理央	1.從事下水道工程操作及維護人員,因工程環境特殊,經常出入缺氧及有害氣體之場所且工作環境高壓電密佈,沈箱、高架設施眾多,故嚴格要求「勞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落實員工健康檢查,以防事故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 2.為維護機電設備、河川巡查及雨、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相關工程設備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均依年度預算執行。 3.污水處理廠回饋金交由當地區公所執行。 4.使各種車輛、機具發揮效能。 5.預防盜採砂石,確保河川環境安全。 6.防範天災,確保市民環境安全。	639,158	
	中區污水處理廠 設備使用已逾30 年,本案為妥善 維護保養廠區設	辦理機電及儀控設備、鍋爐、吊車、壓力容氣、管路、臭氣流滌、氣體偵測、儀錶校準火災警報、消防設備、再生水模廠(MBR 系統)及 PLW 廠區回收水快濾機濾材等相關工程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	2,540,945 28,720	

參與高雄市鳳	業區 1/5 用水, 創造水資源產業 產值。	1.本計畫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規定辦理,屬延續性計畫,本計畫之建設總經費30.6億元。 2.建設期程為105年1月至106年12月。 3.本年度編列9,30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8,000千元,本府配合款680千元。	8,680
	監測旗津海岸環 境確保無污染海 岸生活環境。	依相關法規辦理發包、施工。	800
梓污水下水道 系統 BOT 案 - 政	既設污水管線檢 修、截流設施、 償金、管線遷移	1.本工程總經費 1,780,000,000 元,內政部營建署全額中央補助,各標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2.截至 105 年度止已編列 1,634,255 千元,本年度編列中央補助款 177,663 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177,663
	配合用,以下升强的人类的,以下升强,以下升强,以下升强,以下升,是是一个人,以下升,是是一个人,以下,并是是一个人,以下,并是是一个人,以下,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	700
期).臨海(第二期).楠梓(第一期)污水下水道	及楠梓污水區(新增蚵子寮、大社獅龍溪以北之仁武及鳳山厝區域)污水下道系统工程。	1.高雄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 (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 (2)本計畫總經費 3,742,981 千元(期程為 104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 (3)本(106)年度編列 354,600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326,600 千元,本府配合款28,000千元)。 2.臨海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 (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 4,013,024 千元(期程為 104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 (3)本(106)年度編列 73,120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69,920 千元,本府配合款3,200千元)。 3.楠梓污水區(蚵仔寮、大社、仁武、及鳳山厝區域)第一期實施計畫(因縣市合併,將梓官區、蚵仔寮社區、仁武區、大社區部分區域劃設併入楠梓污水區,並以不影響楠梓BOT	441,520

		案之執行,採政府自辦方式爭取中央補助。) (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 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 (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1,152,743千元(期程 為103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 (3)本年度編列中央補助13,800千元。		
		1.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係依 93 年 10 月 簽訂徵求民間參與興建暨營運高雄楠梓污水 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案之興建營運契約支付 民間廠商委託處理費,包含支付處理每立方 公尺污水所需建設費用(19.5元/立方公尺) 固定操作維護費用(4.05元/立方公尺)、變 動操作維護費用(2.11元/立方公尺),營運 期間,每營運年度委託處理費之固定操作維 護費用及變動操作維護費用依中華民國行政 院主計處公佈之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	655,202	
		增率逐年調整。 2. 依 92 年 10 月 14 日內政部函示,原則同意每噸 25.66 元為費率最大上限,應配合向污水用戶徵收污水使用費,使用費率應不低於每噸 5 元,不足經費原則同意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理」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由中央補助百分之七十五。 3. 委託處理費費率本府依公益性理由每公噸調降 1.28 元為 24.38 元。 4. 截至 105 年已編列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為 4,859,944,749 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5.106年度編列 652,202千元,包括: (1)106年度營運服務費 652,202,000元(含物調),其中中央補助 382,202,000元,本府配合款 270,000,000元。 (2)以前年度建設費延遲給付衍生之資本化利息,視協商結果由本項預算調整支付,補足款項於以後年度預算編足。 (3)以上編列款項視撥付情形調整支付。		
系統、大樹系 統、旗美系統	旗美及用污改 岡理以管市率 上海 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医人名	(2)工程總經費 3,829,462 千元,期程為 103	1,059,100	

		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2)本工程總經費 881,132 千元,期程為 96 年至 106 年。		
		(3)截至105年止已編770,926千元,中央補		
		助 688,045 千元。 (4)本年度編列 86,077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79,000千元,本府配合款7,077千元。		
		3.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		
		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_ (2)本工程總經費 3,486,732 千元,期程為		
		102年至109年。 (3)截至105年止已編列640,400千元,中央		
		補助 588,968 千元。 (4)本年度編列 592,291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559,827千元,本府配合款 32,464千元。		
		1. 期程 106-107, 106 年辦理規劃及設計 107 年執行工程, 完成興建處理水量	, 55,000	
至興中制水閘淨何	化現地處理設	20,000CMD 現地水質淨化場 1座,改善後勁溪		
門段)水質改施 善善 青埔溝水後第		(興中橋) 河川污染指數 RPI 為中度污染 (3.25)。		
質淨化現地處溝	排水水質,改	2. 總經費:2億 5988.7萬元。		
橋望	後勁溪(惠豐 至興中制水閘			
	段)整體水質 升興中橋河段	,		
	質成為兼具景 生態及親水遊			
	的多功能河川			
		1. 期程 106-110 年, 106 年 更 換 主 變 電站,500kW 緊急發電機 1 台及更換放流站 3 相	· · · · · · · · · · · · · · · · · · ·	
線更新及維護供照	應,更新2台	3.3kV 變頻器 2 台。		
	500kW 緊急發電 ,確保 在無	2. 總經費 4 億元 106 年度編列 1 億元。		
	電系統供電情 下,保障廠區			
	#用電無虞。 #用電無虞。			
		1.期程 105-109 年,用戶完成接管後,輔導 建物所有權人或使用人將原設置之化糞池或	5,000	
有化糞池廢除設施	為維護費用較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予以廢除。		
	, 環境衛生條 較佳之重力流	2.總經費 4800 萬元,106 年度編列 500 萬元。		
方言	式排入污水下			

	水道或污水质,減少污水,減少原,減少,減少,,減少,,以,不可,不可,不可,以,以,不可,不可,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十二)污水下 水道系統應急 費	確保污水系統工 作正常營運。	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污水系統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8,560	
肆、水利工程 一、排水防洪 (一)全市排水 興建工程	區易淹水地區之 排水防洪設施,	依據全市易淹水地區調查及前年度各界反映 排水防洪功能欠佳地區及現場會勘紀錄,興 建排水設施,通暢排水,解決市區積水以改 善市區環境衛生。	2,546,690 2,235,392 135,000	
(二)四十期愛河小K幹線改建 箱涵工程		平均地權基金墊付 45,967 千元,截至 105 年度已歸墊 37,912 千元,尚未歸墊 8,055 千元本年度編列 1,280 千元,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陸續編列歸墊。		
小排水水利設 施新建(含災	配合市政建設及 緊急需要辦理中 小排水等排水興 建或改善工程。	以前瞻性、整體性觀念,配合地方需求、安全性並配合景觀及生態規劃理念,辦理本市中小排排水防洪設施修繕或災修重建案件。	63,000	
(四) 雨水下水 道檢討規劃及 新建工程	完成雨水下水道 系統檢討。	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畫重新檢討建設雨水下水道箱涵管涵。	10,959	
	水情形,可降低 水患威脅,影響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71,612千元,期程為105年至107年。 2.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7,723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13,824千元,本府配合款3,899千元。	17,723	
(六)水利工程 規劃設計費	辦理區域排水委 託規劃設計監造 作業。	本年度經費編列:17,640千元。	17,640	

整建工程(K 幹	金 80-83 年度墊付款 211,614 千	歸墊 80 至 83 年度平均地權基金墊付款 211,614千元,截至 104年度已歸墊 126,266 千元,尚未歸墊 85,348千元,本年度編列 2,782千元,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陸續編列歸墊	2,782	
(八)水利工程 用地費	速完成易淹水地	本案預計辦理: 1.前峰子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17,617千元。 2.典寶溪B區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21,833千元。	39,647	
	確保其建造物品 質及安全性。	依據水利法實施定期檢查。	1,120	
	通需求或災害所	彙整市民、民意代表及各區公所等建議辦理 本市道路側溝水利設施新建及維護。	36,000	
(十一)道路側 溝養護工程	辦理本市道路側 溝養護。	本年度經費編列:9,000千元。	9,000	
(十二) 高雄市 雨水下水道地 理資訊系統建 置與維護管理 計畫	檢討	106 年度編列 925,000 元。	925	
排水系統-筆秀 排水(出流口至	城橋下游渠段防		5,000	
(十四)「旗津 海岸線保護 程」養灘 地形 地下 に 地下 に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監測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總經費 40,000 千元,期程為 103 年至 112 年,本年度編列 4,000 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4,000	
		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101,05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61,988 千元,本府配合款 39,062 千元。	101,050	

茄 萣 海 岸 線 整 治計畫	復育及景觀,開 放後大量遊憩人 潮,以帶動觀光	本案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中(內政部都委會排會中),細部設計已於105年6月28日召開,目前修正中,預計12月底前完成細部設計,106年6月底前用地取得及工程發包107年6月底前完工。。	390,000	
第五號排水系 統第一期改善 計畫	排水 OK+000 ~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419,635 千元,期程為 105 年至 107 年。 2.本年度編列 11,265 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 編列。	11,265	
區明渠及滯洪 池工程	受感潮影響,雨季與漲潮時避免溪水倒灌至當地社區,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為有效解決鼓山區海水倒灌淹水情況,降低該區積水,維護居民之身家安全,改善生活品質。 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280,000千元,期程為 103 年至 106 年。 3.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48,441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29,985 千元,本府配合款 18,456 千元。(含文化局搶救挖掘部分 10,000千元)		
(十九)流域綜 合治理計畫-兩 水下水道規劃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兩水下水道規劃: 1.高雄市岡山區兩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4,400千元。 2.高雄市林園區兩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10,800千元。	15,200	
昌路排水幹線 改善工程	水幹線,以改善 淹積水現況,並 符合本市雨水下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總經費 52,100 千元,期程為 104 年至 106 年,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37,100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28,938 千元,本府配合款 8,162 千元。	37,100	
排水設置抽水 站工程	當外水位(大遼排水)高漲,無法重	1.於石螺潭排出口設置 6cms(3cms*2 台)抽水 站,改善當地水患問題。 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87,752 千 元,期程為 104 年至 106 年。	25,000	
高速公路交流 道匝道周邊綠 帶低地化微滯 洪工程(鼎金系 統交流道)	上閘道淹水情事 淹水改善面積可		25,000	

	人口稠密地區之 防洪能力。		
	K下 區大社路及金平 路一帶淹水情況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63,004 千元,期程為 105 年至 107 年。 2.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19,231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15,000 千元,本府配合款 4,231 千元。	19,231
右昌元帥廟	许區 改善楠梓右昌地 頭舊 區長年水患問題 ,提昇右昌舊部 落生活環境與品 質,保障居民生 命財產安全。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總經費 51,660 千元,期程為 104 年至 107 年,截至 105 年度止已編列 1,000 千元本年度編列 40,282 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 3.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40,282 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31,200 千元,本府配合款9,082 千元。	40,282
, , , , ,	支市 與滯洪池共構方 呈 式辦理,解決寶	1.期程 105~107年,105年度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案、105年度底施工並於107年度底完工。 2.總經費1億1,897.4萬元,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34,07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26,575千元,本府配合款7,495千元。	34,070
	K設 確保排水防洪工 急工 程正常運作。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排水系統及海堤興建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及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等。	43,890
六期(安寧德	l l	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27,000 千元,其中中 央補助 20,790 千元,本府配合款 6,210 千元。	27,000
鯤洲排水出		–	18,000
	105 助補辦預算辦理 涅 流域綜合治理計	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82,007千元,其中中央補助51,589千元,本府配合款30,418千元,計辦理林園區中芸排水下游渠道瓶頸段拓寬應急工程、路竹區陷後坑排水(約2K+373下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為隨排水(為隨橋下游)護岸興建應急工程、大樹區大坑排水三和橋上游右側護岸改善應急工程、大樹區大坑排水河,排水瓶頸段平安橋及護岸改善應急工程及	82,007

		永安區永安支線排水 0K+618~0K+934 護岸改善應急等工程。		
治理計畫 105年度應急工程 -	助補辦預算辦理 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 105 年度應急	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35,0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27,300 千元,本府配合款 7,700 千元。	35,000	
合治理計畫-直轄市、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非工程措	助補辦預算辦理 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直轄市、縣( 市)管河川、區域 排水非工程措施	1.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中央補助1,474千元 2.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600千元,其中中 央補助1,248千元,本府配合款352千元。 3.本年度編列1,2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936 千元,本府配合款264千元。	4,274	
合治理計畫(第 二期)橋梁改建	助補辦預算辦理 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第二期)橋梁 改建工程		26,000	
	七河川局補助補 辦預算	1.設計監造費 160,000 元。 2.施工費 1,786,000 元。 3.工程管理費 54,000 元	2,000	
合治理計畫-林 園排水整治工	六河川局補助補 辦預算辦理流域	1.林園排水整治工程(第一期),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72,38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113,666千元,本府配合款58,714千元。 2.林園排水整治工程(第二期),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00,559千元,其中中央補助57,052千元,本府配合款43,507千元。	272,939	
合治理計畫-直	助補辦預算辦理 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	1.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 (1)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3,5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1,400千元,本府配合款2,100千元。 (2)本年度編列3,1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1,240千元,本府配合款1,860千元。 2.增購抽水機:	21,000	

	1		
		(1)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7,2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2,880 千元,本府配合款 4,320 千元。	
		(2)本年度編列 7,2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2,880 千元,本府,本府配合款 4,320 千元。	
	辦理高屏溪流域( 荖濃溪)新威大橋 至六龜大橋之疏 濬工作		3,000
水資源基金公		1.旗山區大山里、中洲里及美濃區廣福橋中小排水護岸改善等四件工程3,240千元。 2.杉林區新庄里、集來里及杉林里等排水改善工程1,000千元。	4,240
(卅八)水利會 事業區外農田 水利設施更新 改善計畫	助補辦預算	1.補助茂林區公所辦理茂林區灌溉用水改善工程 680 千元。 2.補助那瑪夏區公所辦理那瑪夏區農業灌溉用水改善工程 640 千元。	1,320
	區水資源局補助 補辦預算	高雄市大樹區 5,000 千元	5,000
	七河川局補助補 辦預算辦理	工程費 3,500 千元。	3,500
(四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第2期	助補辦預算	1.高雄市鳳山區鳳明街至中華街雨水下水道 工程 16,0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12,480 千元,自籌 3,520 千元。 2.高雄市楠梓區樂群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15,636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12,196 千元,自 籌 3,440 千元。 3.高雄市橋頭區糖蜜步道雨水下水道工程 6,0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4,680 千元,自籌 1,320 千元。 4.高雄市仁武區八德南路與大正路雨水下水 道工程 19,2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14,976 千元,自籌 4,224 千元。 5.高雄市雨水下水道普查 28,421 千元,其中 中央補助 22,168 千元,自籌 6,253 千元。	85,257

(四二)高雄市內亞石化氣爆重建助第工程-凱旋三路 (二聖一路至英祥街)爭議調解		調解後工程費增加 1,796,878 元,設計監造 費增加 59,417 元。	1,857	
(四三)105 年度 經濟 水資源保育計 預算	等开	1.委託林園區公所辦理105年度高雄市林園區林內排水整建工程3,000,000元。 2.委託大寮區公所辦理高雄市大寮區水利及排水設施維護工程993,060元。 3.委託那瑪夏區公所辦理高雄市那瑪夏區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工程772,000元。 4.委託旗山區公所辦理105年度旗山區綠美化養護工程1,360,000元。 5.委託桃源區公所辦理高雄市桃源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1,635,496元。 6.委託美濃區公所辦理美濃區內排水設施興建、維護及管理計畫1,064,458元。 7.委託茂林區公所辦理茂林區景點設施設備維護及清潔82,363元。 8.委託杉林區公所辦理杉林區環境綠美化55,959元。 9.委託高雄市政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小港區重要道路及綠地等綠美化改善16,000,000元。 10.委託高雄市政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小港區三公園木棧設施修繕9,930,000元。 11.委託高雄市政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小港區三公園木棧設施修繕9,930,000元。 12.高雄市地下水井設置監測計畫3,000,000元。 13. 林園區水利及排水設施維護管理5,159,084元。	50,552	
	補辦預算辦理	105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28,825 千元,其中中 央補助 15,010 千元,本府配合款 13,815 千 元。	28,825	
(四五)流域綜經經濟 合治理計畫-筆助經 秀排水整治工 程(第二期)-用 地費	補辦預算辦理	105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127,000 千元,其中中 央補助 73,710 千元,本府配合款 53,290 千 元。	127,000	
	補辦預算辦理	105 年度補助補辦,其中中央補助 182,710 千元,本府配合款 107,306 千元。	290,016	

水治理工程(第一期)-用地費 (四七)易淹水 地區水患治理 計畫工程支付 臺灣高雄水利 會用地費	支付臺灣高雄水 1. 利會用地費 -	支付臺灣高雄水利會用地費 10,000 千元	10,000
	依地方反映建議 事項辦理側溝翻 修(峰南、壽山 2 處)		2,000
二、溝渠及防	į		237,298
	水系統之建設, 經常性維護。 2. 雨水箱涵內 部固化物清除、	1. 雨水幹支管道路兩旁側溝連接、人孔等修護,及購置人孔鑄鐵蓋等材料。 2.雨水箱涵內部固化物、明渠幹線底泥清除檢視。 3.其他零星工程如:水門維護、河道加蓋環境整理等。	,
		,	22,502
	延續之維護工作		43,200
	公所提報,維護	分為岡山區、旗山區與鳳山區三大區域,分 案辦理,預訂完成阻塞嚴重水路清理疏通計 120公里。	60,000
(五) 雨水下水	  經常維護全市區	辦理兩水下水道零星修繕暨清疏工程如:水	13,312

· · · · · · · · · · · · · · · · · · ·	TIP 111 4F 1:1		Г	
道維護清疏工 程	排川綠地、河川 清疏、維持排水 系統之完整,以 利各區排水通暢。	門維護、河道加蓋、環境整理等。		
	各區公所進行操	辦理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進行操作維護費用。	5,600	
	圍涵蓋污水主、 次幹管、分支管 及用戶接管阻塞 打通等損壞維護 工程。	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等情形破損,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為利檢視全市污水管線使用狀況及集污區設計流量是否符合現況等工作,故推動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開口契約俾利檢視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使用現況並研擬因應對策。	45,000	
(八) 溝渠維護應急	1.配需需護及本度地工院等等等。		10,139	
三、水土保持 (一)加強山坡 地水土保持計 畫		本市轄內目前有 110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土石流潛勢溪流之公告係因其影響範圍內有保全對象(民宅、聯絡道路等),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可於土石流潛勢溪流上施作防減災工程,以減緩土石流之衝擊。	74,000 74,000	
伍、第一預備 金	配合計畫需要, 直接、間接使計 畫達到預期目標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	326	